

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

第 1 次兼任鐘點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甄選員額：**幼兒園**兼任鐘點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正取 1 名（備取若干名）。
 - 二、應甄資格：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，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。（具有愛心、耐心及育嬰經驗者或曾任臨時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者尤佳）。
 - 三、報名日期：109 年 8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，上午 8 時至 10 時止。
 - 四、報名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人事室（校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 69 號），電話：25914085 轉 19。
 - 五、報名方式：採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（通訊或傳真報名恕不受理）。
 - 六、甄試日期：109 年 8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 30 分至人事室報到（逾時 20 分仍未報到者以棄權論，不得參加口試），上午 11 時 00 分整進行口試。
 - 七、甄試地點：附幼辦公室（自強樓二樓），另休息室為葡萄寢室（自強樓二樓）。
 - 八、約僱期間：自 109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20 日止。
 - 九、上班時間：幼兒園兼任鐘點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 1 名，每週工作 15-20 小時。
（時段由學校安排，得視實際需求酌予調整）。
 - 十、工作內容：
 - （一）在老師督導下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之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及照顧（如穿衣、如廁、進食），情緒及行為處理、學生個別學習指導等相關事項。
 - （二）協助教師維持教室常規及維護教室整潔。
 - （三）協助老師聯絡家長各項事宜，隨時照顧學生與臨時交辦事宜。
 - 十一、薪津待遇：採時薪制，每一小時給付新台幣 160 元整。
 - 十二、保險福利：工作期間得在本校參加勞保及全民健康保險。
 - 十三、繳交資料：下列資料除報名表繳交正本外；其它請備妥正本及影本並按順序分別裝定成冊，正本驗後發還，影本留存本校。
 - （一）報名表一份（需貼上最近三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）。
 - （二）本國人請檢附國民身份證；若為外國人請檢附居留證及工作證。
 - （三）畢業證書。
 - （四）良民證。
 - （五）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 - 十四、甄選方式：口試（當場即時回答：內容含專業能力、服務熱忱、儀容舉止等。）
 - 十五、甄選結果：
 - （一）錄取名單於 109 年 8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甄選作業完畢後，即時公告於本校全球資訊網，網址 <http://www.csps.tp.edu.tw/>。
 - （二）錄取人員應於 108 年 8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2 時前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並於 108 年 8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開始上班，逾期視同棄權，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 - 十六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，或由本校隨時公告補充。
- 附則：
 - （一）若到職後因故無法勝任工作，且有具體事實者，得由本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，並簽奉校長核准後予以解僱，當事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留任或給予補助。
 - （二）若甄試成績皆未達本校錄取標準時得從缺。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1 日